

苗栗縣109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苗栗縣苗栗市建功國民小學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評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一	校園演練計畫擬定	1. 是否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演練計畫之擬定工作？(5分) 2. 是否以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之相關內容作為擬定校園演練計畫依據？(7分) 3. 演練計畫是否經過校內相關處室【如總務處、教務處、輔導室(資源班或特殊生需求)、人事室(教職員演練)等】討論後，依程序完成核定公布？(5分)	17	5分 7分	1. 已於9/17、9/28進行二場演練。 2. 依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及校園疏散避難地圖作為演練依據。 3. 經各處室討論後，核定公布。		
二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紀錄)	1. 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是否完成檢視及固定作業？(5分) 2. 疏散動線是否完成標示及障礙物排除？(5分) 3.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及運用狀況？(5分) 4. 各項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是否紀錄備查？(5分)	20	5分 5分 5分	1. 演練前進行室內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固定。 2. 疏散動線完整標示且將障礙物排除。 3. 警報系統運作正常。 4. 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完整記錄。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評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三	校內教職員推演及班級示範說明辦理情形	1. 是否針對校內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5分) 2. 是否辦理班級示範演練事宜？(5分) 3. 是否另針對校內異動之教職員辦理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之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3分)	13	5分 3分	1. 在晨會中先向教職員宣導避難掩護演練事宜。 2. 對一年級新生進行示範演練。 3. 對新進教師預先進行演練活動銜接教育及訓練工作。		
四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公告與宣導工作	1. 是否於開學後將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於注意事項、地布避難欄，並加強宣導。(5分) 2. 是否與班級相關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是要領與家長知悉及參考利用。(5分)	10	10分	1. 開學後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2. 結合綜合活動課程加強宣導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		
五	預演辦理及檢討修正狀況	1. 學校預演活動是否符合至少1次之原則？(5分) 2. 是否於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5分)	10	5分 5分	1. 預演1次。 2. 預演活動後進行檢討修正。		

項目	重點項目	評核內容及標準	配分	學校評數	學校作為與佐證資料自評說明	佐證資料評核與優缺點說明	評核得分
六	正式演練成效	1. 演練流程是否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是否正確？(7分) 2. 是否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並有拍照留存？(4分) 3. 是否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5分) 4. 是否結合社區、地方可運用的資源，並辦理相關動態與靜態防災教育活動？(5分) 5. 是否與各縣市政府合作，作為示範演練學校？(3分) 6. 是否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臺灣COME (抗)震網？(6分)	30	7分 4分 5分 3分 0分 6分	1. 演練順暢，把握臥、掩、穩原則，並充分維持不推、不跑、不語精神。 2. 進行實況錄影，並拍照留存。 3. 邀請家長及志工參與演練。 4. 結合消防隊辦理靜態防災教育活動。 5. 非示範演練學校。 6. 將演練實況照片上傳至內政部臺灣COME (抗)震網。		
			100分	95分		總得分： 評核委員簽名：	

註：灰色欄位為本府評核委員填寫，學校勿填

承辦人：

教師兼黃瑞銑
事務組

主任：

教師兼姜麗貞
總務主任

校長：

校長劉淑媛